

瘋癲與迷信：試觀魯迅「藥」的文明意識

張瑜芸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三年級

一、前言

清末，中國受西方文化的衝擊，開啟了邁向現代化的大門；民初，中國尚未完全吸收西方灌輸的現代文化之衝擊，而自身的傳統文化仍未丟棄，中與西之間的文化交流還是騷亂與過度的。在這個時候，人民的愚蠢無知與革命志士的犧牲仍不斷地重覆著，魯迅則感嘆已經邁入新的時代，然而民智卻絲毫未有進步；在小說〈藥〉中，魯迅以「血饅頭」作為藥，暗喻將它作為藥的人民的愚蠢無知，以及被當為藥的先行者的鮮血，最後仍只能被無知吞下腹中，毫無價值。

魯迅對濫用與迷信藥物、偏方的思想有深刻的感觸，他亦批判這背後的迷思信仰；「血饅頭」蘸著新鮮的革命志士之血，施用於得了肺癆病的孩子身上，由於沒有對症下藥，想當然爾，這個象徵著延續生命的血饅頭，並沒有真正延續了孩子的生命。是否可以嘗試如此觀看，血饅頭代表的是一個救國的希望，是一個藥方，以鮮血為藥的革命志士放入的是自己被犧牲的性命。在清末民初，革命志士都是具有所謂先進思想的知識份子，他們大多接觸了國外的先進思想；然而以犧牲的姿態去施救一個進入末期的中國，他們的方式真正對嗎？這些知識份子與底下無知的民眾截然不同，他們是清醒的，民眾則宛若沉睡之獅，他們鄙斥迷信，批判中國無可救藥的病；但是以身為藥的先行者，或許不曾以清晰的思路去思索過，所謂的革命，是否只有死路一條？他們救國的方式是否本身就代表著一種迷思？革命之路一開始總是充滿理想的，然而，因同一種理想而進行的革命一旦實行久了，總會趨於僵化，漸漸成為需要被「革新」的一員。魯迅究竟以何種姿態看待「迷信」？在「病」與「瘋癲」的意象之中，魯迅傳達的批判思想是否本身便含有一種「迷思」？魯迅期待著一種隨著革命而來的「文明」嗎？魯迅的小說呈現了一種「迷信」與「文明」交錯的民初情境，那麼他對所謂的「文明」或「現代性」究竟是抱持著何種看法？

二、魯迅之「藥」的雙重性：

魯迅名為〈藥〉之小說中，最重要的一個意象便是蘸滿了鮮血的饅頭，它因一個沒有根據的偏方被當成可以治肺癆病的良藥，這個「藥」在華大叔手中是生

命的延續、像「十世單傳的嬰兒」，到了駝背五少爺、花白鬍子、二十多歲的人、康大叔等人眼中，這個貢獻出「藥」的人卻只是一個「瘋子」。試觀一段：

康大叔顯出看他不上樣子，冷著笑說，「你沒有聽清我的話；看他的神氣，是說阿義可憐哩！」

聽著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滯；話也停頓了。小栓已經吃完飯，吃得滿身流汗，頭上都冒出蒸氣來。

「阿義可憐——瘋話，簡直是發了瘋了。」花白鬍子恍然大悟似的說。

「發了瘋了。」二十多歲的人也恍然大悟的說。

店裡的坐客，便又現出活氣，談笑起來。小栓也趁著熱鬧，拼命咳嗽；康大叔走上前，拍他肩膀說：——

「包好！小栓——你不要這麼咳。包好！」

「瘋了。」駝背五少爺點著頭說。¹

這段話看似普通的對話敘述，但魯迅其實每一句話都有其意義；康大叔顯出看不起的样子，是表示出這樣愚昧的民眾，看著革命先驅竟還自以為自己明白，更顯出愚昧無知民眾的可笑；「聽著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滯；話也停頓了」這句話，呈現出無知民眾在面對革命者的理念時，所流露出的迷惘與不解，他們缺少的是思想，清末知識分子試圖灌輸的民主觀念竟只是一堆令人迷惘的現象，在面對著先進的文明與民主的同時，民眾只能成為木頭，既無法與之產生交集，也無法有所感覺；小栓滿身流汗，頭上都冒出蒸氣，暗喻中國在這樣一群無知民眾中的危急，也點出救亡圖存正是需要從廣大民眾下手的，但是這卻也是最困難之處；就在中國的危亡之際，底下的民眾仍然無法覺醒，並且變本加厲，愚蠢至極。花白鬍子「恍然大悟」夏瑜說出了「瘋話」，二十多歲的人也毫無主見地跟著「恍然大悟」，顯示出中國人的盲昧追從「大眾」²，而他們的「恍然大悟」，是魯迅以巧妙的語言功力簡潔點出的諷刺之處；店裡的大眾在面對文明與愚昧的交會時，產生不安的心情全在「恍然大悟」之後煙消雲散，並且「又現出活氣」，這真是一個絕妙的反諷，而小栓趁著這個「熱鬧」拼命地咳嗽，表示中國在無知愚昧的大眾之中加速腐敗而無可挽救；康大叔對小栓一連說的「包好」，實是將可悲的無知暗喻在這樣的樂觀之中，並且也隱存夏瑜這樣的知識份子之犧牲是沒有用的；最後，駝背五少爺說的「瘋了」頗具玩味，擁有看似附會的無知，亦如自言自語的思索與結論，也像忽然置身事外宛如一位清醒者，對店裡的整幅畫面下

¹ 唐翼明、張堂錡編選：《大學短篇小說選》，（台北：業強出版社，2006），頁24-25。

² 在這裡，「大眾」指的是多數「話語」（discourse），帶有影響力的權威話語，足以影響民眾的思想與行動的一種以多數為權力的指令。

了「瘋了」這個結論。這樣用平淡文字便產生諸多隱喻及意象的文學效果，在在顯示了中國的無可救藥以及魯迅的文學功力。

從上段〈藥〉中的文字，可以看見「瘋子」的形象，裡頭有著許多吊詭；這些人以這顆血饅頭為救命之藥，然而這個「藥」卻是來自一位他們鄙視與嘲笑著的「瘋子」，華大叔信仰似的延續香火的寶貝，康大叔賺取利益的工具，他們相信吃了這個「藥」就「包好」，卻是相信著一個他們鄙視的對象，如此愚昧無知可見一般；另一方面，在這個瘋癲的形象之中，夏瑜的鮮血肩負著挽救頹靡危亡的中國，然而他卻是眾人眼中的「瘋子」，在與之相對的「正常人」眼中，他的所作所為不止沒有達到效果，更淪為笑柄，他對中國的拯救到了愚昧大眾的手中，亦只是變成一種迷信，一個賺錢的幌子。以夏瑜所代表的清末試圖挽救中國的知識分子，他們化身為藥，試圖治療挽救中國，卻只是成為一個迷信，這個「藥」除了表示出民眾對民主、文化的無知之外，也表現出它的「療效」，清末知識份子的努力就像挽回不了肺癆末期的徒勞無功一般，儘管這是他們認為的正途，仍顯示著他們的「相信」也將淪為「迷信」。

三、「瘋人」與「文明」的交疊：

夏瑜在世人眼中的瘋癲，實際上是革命者的身分，挾著文明之名而來。他被當成罪犯關進大牢，當他試圖想要對迷途者訴說「真理」的同時，也遭受無情的毒打，被當成「瘋話」；然而，究竟癲狂的是他抑或群眾？革命是要革除不合時宜的舊習、錯誤的現象，但是本身卻不敵大眾話語的力量，犧牲在無知之中。因為如此，成為一個罪犯、錯誤。那麼，究竟何謂真理？當他的身份成為不潔與罪過的時候，就脫離了現實與真實，傅柯對「瘋癲」的狀態有如下說明：

由於瘋癲既是一種錯誤，又是一種罪過，因此他既不潔又孤立；它脫離了現實和真實，而它又因此而陷入邪惡。³

「瘋癲」只是相對於「正常」世界而言，所謂的「真理」亦只是被「話語」(discourse)左右；而當這方較弱勢而陷入所謂的「瘋癲」狀態，它是脫離那時候的現實的，因為違背「話語」的權力，於是它成為錯誤、罪惡。「瘋癲」之所以不是「正常」的，在於它既違背當時的真實，又極力想要表達現實的非真實，傅柯又說：

³ [法] 米歇爾·福科著，劉北成等譯：《瘋癲與文明》，(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7)，頁 162。

它的雙重虛無性就在於一方面它是那種非存在物的可見形式，而非存在就是邪惡的，另一方面，它用空虛和譫妄的情感現象來表達謬誤的非存在。

4

「瘋癲」就是與真實秉持著不一樣的真理，它的雙重性在於被規範成罪惡，以及它力圖表達這個現實的真理並非真理，於是夏瑜即使入了獄，仍然要喊著「大清是我們大家的」⁵，並且也被當成瘋話而受到瘋子的對待。換言之，它的雙重性正在於它亦邪亦正，既是罪惡的，也屬於一種真理。傅柯相信瘋子是存在於一種話語之中，他堅持自己的話語，而這種話語的建立有關於權力。傅柯表示了各個歷史階段的瘋人是如何被看待的，對此他認為瘋癲只存在於社會之中，因為在有一股足以驅逐它的话語出現以外，瘋癲是不存在的。他又說：「瘋癲的根本語言是理性語言」⁶，這是一種破除迷信的「理性」存在，瘋癲的內在本身便具有一種超越的現代性，這種成分是與其所處的時代不同的，它具有一種超越的特質。

在清末的知識份子眼中，這群庸眾是痴迷無知的，他們既可憐又可笑，在康大叔一夥人嘲笑夏瑜的同時，魯迅用了反諷的文字使他們其實是在嘲笑著自己，然而，這何嘗不也是在嘲笑著「革命」的本身？魯迅在〈藥〉中透露著一股對革命的悲觀之感，一旦被權力話語設定為「瘋癲」的角色，這個不被世人所倚賴的瘋子又能起著什麼革命的作用？

四、結論：魯迅的「現代性」迷思

清末民初是一個傳統與現代之間的樞紐，處於過渡時期的紛亂時代，兩種力量相互衝擊之下，提供了不同觀看的視角，在尚未成熟穩固之前，存在著許多相悖的本質；「現代性」是清末民初一個重要的議題，既具有指標性也具有強烈的複雜性，秉持著將「現代性」作為指標的知識份子，本身就有因「現代性」而產生的一種危險：

法國詩人波德萊爾以預言家的口吻對現代性做了一個天才的描述：「現代性就是短暫、瞬間即逝、偶然」，是「從短暫中抽取出永恆」。⁷

當〈藥〉中夏瑜那樣的知識份子試圖向這個現實世界的真實傳達著他們所謂的「真

⁴ [法] 米歇爾·福科：《瘋癲與文明》，頁 162。

⁵ 唐翼明、張堂錡編選：《大學短篇小說選》，頁 24。

⁶ [法] 米歇爾·福科：《瘋癲與文明》，頁 87。

⁷ [美] 大衛·庫爾珀著，周憲、許鈞主編：《純粹現代性批判——黑格爾、海德格爾及其以後》，（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頁 1。

理」時，一方面告訴了世界他們的真理並非真實，一方面也顯示知識分子的「真理」亦非永恆。他們要開啟民智，做出改革，朝向文明的世界前進，然而這樣被視為指標的「文明」本身卻帶有瞬間即逝的性質；從西方闖入的「現代性」，敲醒了中國前衛的知識份子，於是他們要改革舊習的瞬間，也註定了其所行徑的一切都將具有相悖性。話語的轉移只不過一種暫駐，否則沒有革命這回事，革命是建立在權力的轉移之上，若是絕對的真理，則無革不革的道理。從這個立足點上觀看，那些宣稱自身所持者才是「真實」的人，不論事愚昧的庸眾或先知的知識份子，其實並無差別。這就是「文明」的危險所在，它讓你看見一個「真實」，卻也隨時都將消逝。

革命屏除不了暴力，在對抗一股形成可能幾千年的傳統話語力量時，循循善誘是不足以肩負起改變的責任，唯有帶有破壞力的衝破才可以打開一絲改變的可能；文中夏瑜被強迫關進牢裡，被毆打也被處死，他承受了無知的暴力，這是種不文明的象徵；但當他們想要扭轉世局，亦須訴諸於擁有暴力特質的「革命」，這亦是一種不文明的文明，而他們二者之間就在這種不文明的真實之中互相對抗；當魯迅想要表達庸眾與中國的頹敗，以及革命的知識份子之「真理」，事實上亦只是淪於話語權的爭奪，少數的、前衛的都註定是時代的先行者，都是昏沉之眾眼中的「瘋子」，也都必須承受孤獨。

革命的不完全成功在於，即使更改了國號，即使已經步入名稱上的民主時代八年，但庸眾仍然停留於過去，他們基底的思想還未革成，在魯迅眼中，他們是庸俗的，是不文明的亦是迷信的。然而他所希望的隨著革命而來的文明，於〈藥〉中看來，就是他們這些前衛的知識分子渴望被了解的部份。夏瑜被世人所拋棄，即使他的母親相信著他，卻從不曾了解他。只有在墳上那圈不知是何人所擺放的一圈小白花，象徵著還有人是志同道合的，還有人是秉持著相同理想的；只不過那究竟是誰？魯迅沒有交代，留下了想像的空間，也留下他心中一個撲朔迷離的疑問，是相信著確有其人，抑或他也無法確知這個人會否出現。

他們走不上二三十步遠，忽然聽得背後「啞——」的一聲大叫；兩個人都竦然的回過頭，只見那烏鴉張開兩翅，一挫身，直向著遠處的天空，箭也似的飛去了。⁸

烏鴉的高飛，或許是魯迅對文明所寄寓的悲觀的希望，灰濛的冀望著，或許有一天，革命、文明、進步與民主可以徹底地實現，他們這些孤獨的知識份子能夠被世俗所了解。這是話語的移轉，魯迅期待移轉後的「文明」到來，但也對此

⁸ 唐翼明、張堂錡編選：《大學短篇小說選》，頁 27。

不再絕對期望著。魯迅對文明的看待，最特別的就是魯迅冷眼旁觀的態度；在一個腐敗社會裡，或許改革才是救國之良方，但是在無法掌握民眾的時候，革命者只能成為一個迷信的象徵，一顆血饅頭。對此，魯迅小說裡充滿著對文明到來的悲觀，卻並非是對文明本身產生悲觀，他對文明的期待是在烏鴉般灰濛的情境中仍然存在著的，即使飄邈遙遠。

血饅頭象徵著「救國良方」也象徵著「愚昧的藥」，藥的本身構成一種吊詭，因為藥的本身的出現就是一種愚昧，如何能治？可以知道，無論是庸眾抑或革命的知識份子，他們之間乃具有相同的特質，組織成一個具有雙面性的「藥」，而無論是其中「被吃」的或是「吃藥」的，最終都是以死亡作為結局，終究徒勞無功。就像瘋癲與文明之間緊密相依的聯繫，顯示著沒有絕對的真實，而「藥」所試圖灌輸的真實，亦只是一種話語間的拉扯，在魯迅眼中只剩下一絲高飛而去的希望的灰影。

參考書目：

〔美〕大衛·庫爾珀著，周憲、許鈞主編：《純粹現代性批判——黑格爾、海德格爾及其以後》，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

〔法〕米歇爾·福科著，劉北成等譯：《瘋癲與文明》，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7。

唐翼明、張堂錡編選：《大學短篇小說選》，台北：業強出版社，2006。